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信息公开报告

根据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公开的要求，现将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信息公开如下。

**一、**        **部门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主要职能：

一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、政策，认真执行教育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，培养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   二、根据教育规律、社会要求和学校实际，制定学校发展的规划、学年和学期各项工作计划以及各项工作指标并组织实施。

三、加强学校的科学化管理，制定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规范办学行为，培养良好校风，逐步实现管理决策的科学化，管理方法的定量化和管理手段的现代化。

   四、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，抓好班子建设和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支持班子开展行政工作。

五、做好教师队伍建设工作，合理安排教师工作，对教职工工作进行检查、考核，实施奖惩。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，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。

六、狠抓德育工作。不断加强对学生的行为习惯、思想政治、法制纪律和道德品质教育。不断提高师德水平，搞好学校、社会、家庭三结合教育。

七、坚持以教学为中心，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。有计划地开展教研活动，大力推进教学改革，加强科研工作的组织领导。有计划地组织质量检查、分析，提出提高教学质量的方法。

八、做好基础建设，提高办学条件。组织制定和实施校园建设规划，做好维修、管理校产工作，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。改善教职工的福利生活，提高福利待遇，努力解除教职工的后顾之忧。抓好安保工作，争创平安校园。

九、实行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。充分发挥教工大会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作用，支持其在职权范围内所做的有关决定。督促和检查教代会提案的办理与落实。

十、做好家校、社会三方联络工作，不断丰富教育资源；争取各方对学校工作的支持，为学校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。

（二）内设机构：校办公室、德育处、教导处、教研室。

（三）人员编制：学校编制人数70人，全部为事业单位人员编制，实有在职人数64人。

**二、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**

（一）收支总体情况：根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批复2017年部门预算，区财政安排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收入预算为1033.38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1033.38万元。

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，2017年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支出预算总额为1033.38万元，其中：普通教育支出950.11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.27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：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033.38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033.38万元，主要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。

**三、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**

2017年水磨沟区财政局机关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0.55万元。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未安排预算支出。因公出国（境）严格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统一安排和其他相关以及上级等部门有关要求开展，并由区财政根据实际因公出国（境）工作任务按规定程序进行预算追加和安排支出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0.55万元。主要用于经批准的公务接待活动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未安排预算支出。

附件：1.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2017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信息公开表

2017年2月13日